

高雄市政府 函

地址：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8樓
承辦單位：資訊中心網路服務科
承辦人：祝祥峪
電話：07-3368333-2768
電子信箱：juhtom@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研資字第10705825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發會原函 (27316635_10705825200A0C_ATTCH1.pdf)

主旨：轉知「國家發展委員會ODF文件應用工具」更新為1.0.3版，自即日起開放各級公務機關(構)、學校、國營事業下載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107年10月3日發資字第1071501651號函辦理（如附件）。
- 二、為配合政府資訊公開政策及便利民眾於網站下載政府資訊以及政府機關間、政府與企業之資料交換，行政院自104年起推動ODF-CNS15251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
- 三、為提升公務同仁製作ODF文件之便利性，國發會規劃發展「國家發展委員會ODF文件應用工具」（以下簡稱本工具），採用LibreOffice 5.2.X 版本做為原始碼基礎，並優化提供公務文件範本集等功能，前於本(107)年1月31日以發資字第1071500198號函公告開放各機關、學校下載運用。
- 四、本工具現更新為1.0.3版，調整項目請參閱附件國發會函說明三，請各機關、學校下載更新版本使用，軟體及說明手冊下載網址：<https://www.ndc.gov.tw>，路徑：主要業務>

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 1071012



10770588200

數位政府>基礎服務>開放文件格式(Open Document
Format, ODF)>ODF 文件應用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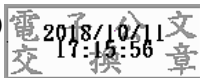
五、軟體安裝技術支援、軟體操作及其他ODF文件應用諮詢，請
逕洽：

(一)諮詢專線：02-5568-6069按9

(二)email：odf@ndc.gov.tw

正本：第四類發行(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除外)

副本：高雄市政府資訊中心(網服科)



代理市長 許立明

裝

訂

線

